

关于济南市钢城区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 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0 年 5 月在济南市钢城区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济南市钢城区财政局局长 陈茂森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委托，现向大会提交济南市钢城区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依法监督和大力支持下，全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加快打造“五个高地”、聚焦“六个重点”，开展“五个自我革命”，担当作为，狠抓落实，开创了钢城经济发展新局面。在此基础上，财政预算执行水平不断提高，圆满完成了区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批准的目标任务。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08397 万元，完成

预期目标的 101.1%，同比增长 11.3%；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各项补助、上年结转等 111552 万元，总收入 319949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6509 万元，完成预期目标的 117%，同比增长 25.7%；加上上解上级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 133440 万元，总支出 319949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019 年，区本级（含各街道、功能区，下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77459 万元，完成预期目标的 102%，同比增长 12.2%；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各项补助、下级上解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 138968 万元，总收入 316427 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2987 万元，完成预期目标的 122%，同比增长 28.1%；加上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 133440 万元，总支出 316427 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12 万元，完成预期目标的 165.8%，增长 74.7%；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 18009 万元，收入总计 18921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774 万元，完成预期目标的 63.1%，减少 14.2%；加上上解上级支出、调库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 8147 万元，支出总计 18921 万元。全区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2019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12 万元，完成预期

目标的 165.8%，增长 74.7%；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下级上解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 18005 万元，收入总计 18917 万元。钢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770 万元，完成预期目标的 73.6%，增长 9.3%；加上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 8147 万元，支出总计 18917 万元。区本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

2019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支出均未发生。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

2019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9005 万元（包括：机关失业保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7287 万元。收支净结余 1718 万元，滚存结余 20183 万元。

（五）预备费动用情况

区级预算安排预备费 1560 万元，支出 1188 万元，主要用于美丽乡村建设、环境保护等方面支出，保障了年度预算执行中不可预见的应急支出。

（六）政府债务限额及债券使用情况

2019 年，市财政下达钢城区政府债务限额 30121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75213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6000 万元，较 2018 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800 万元。

2019 年，全区共收到市财政下达债券资金 31461 万元，其

中：一般债券 27661 万元，用于偿还 2019 年到期的一般置换债券本金；专项债券 3800 万元，用于偿还 2019 年到期的专项债券本金 3000 万元、用于汶源街道洪沟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 800 万元。

（七）“三保”支出保障情况

2019 年，共安排资金 11.28 亿元，对全区“三保”支出进行了保障。其中：人员工资支出 5.8 亿元，机关运转支出 3590 万元，民生保障支出 5.12 亿元。

需要说明的是，目前因省、市之间的体制结算还未完成，上述部分数字还会有所调整。

（八）落实人大预算决议及执行效果情况

2019 年，全区各级财税部门坚决贯彻区委“1+565”工作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区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促发展、稳财源、严支出、强绩效，大力开创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新局面。

1、依法科学征管，财政收入实现高质量发展。一是严格落实减税降费及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减轻企业负担，增强企业发展后劲。二是加强财税协调，强化税源管控，深入开展税源调查，研究增收措施，促进财政增收。三是规范非税收入收缴和核算，加强国有资源管理力度，多渠道增加政府收入。

2、统筹安排资金，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一是坚持“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原则，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大力

压缩“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保证正常运转。二是完善城乡教育经费投入保障机制，及时足额拨付生均公用经费，推进教育基础设施建设，促进教育事业全面均衡发展。三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严格执行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基本医疗保险标准，实施城乡困难家庭救助政策，加大对残疾人事业的扶持和救助，保障退役军人相关政策的落实。四是加大扶贫资金投入力度，实施山水林田生态修复工程，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促进农业经营规模化，不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全面助力乡村振兴。五是加大财政投入，加快建成“泉城书房”和农村书屋，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六是积极筹措资金，保障了城区道路整体提升、大气污染防治、金水河水库建设等全区重点项目的顺利推进。

3、立足财政职能，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一是加强与主管部门的沟通，努力对上争取项目和政策性资金扶持。全年共向上级争取各类无偿资金 4.35 亿元。二是规范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加大债券争取力度，全年共争取债券资金 3.15 亿元，偿还了到期债券本息。三是设立人才工作专项资金，全面落实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推进产业振兴提升重大决策部署，搭建高位创新平台，推动产学研协同创新。四是足额安排招商引资各项经费，推动全区招商引资工作深入开展。

4、深化改革攻坚，财政管理日趋规范。一是对 2019 年区级财政收支预算、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进行公开，提

高了财政资金的透明度。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实施预算绩效信息化管理，全年实施 2019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填报和部门整体绩效试点工作，并对 2018 年绩效项目实施重点评审，推动我区绩效管理向科学化、精细化、规范化迈进。三是规范政府采购程序，严格执行采购预算，强化监督管理，全年完成采购项目 108 项，节约资金 4000 余万元，节支率 9.5%。四是加大政府投资工程项目评审力度，强化项目投资控制，全年审计工程提报值 1.31 亿元，审减 2192 万元，节约了财政资金。

2019 年，全区财政工作经受了考验与挑战，取得了新的成绩。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区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区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强力支持、有效监督的结果，也是全区上下团结协作、真抓实干的结果，成绩来之不易。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改革发展还存在一些问题和矛盾亟待解决。一是财政增收的基础不够稳固。我区税源结构单一，财政税收主要依靠钢铁制造业，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减税降费政策影响，财政增收放缓。二是财政收支矛盾突出。新旧动能转换、治理大气污染、实施乡村振兴等支出增加，民生政策刚性增长，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三是预算管理改革方面。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还有很多工作要做，财政体制还需理顺。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积极作为，认真解决。

二、2020 年预算草案

2020 年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建立现代财政制度总体要求，全面落实区委各项决策部署，坚持问题导向，更加突出“三保”，强化资金整合统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推进预算编制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加快构建权责清晰、协同高效、运行规范的预算管理制度，推动高质量发展，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助推钢城区全面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一）2020 年钢城区财政预算安排意见

1、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意见

综合考虑全区主要经济指标预期和各项增减收因素，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29237 万元，同比增长 10%左右，加上上级补助收入、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转收入等 121676 万元，收入总计 350913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18216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 132967 万元，支出总计 350913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2020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95205 万元，同比增长 10%左右，加上上级补助收入、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下级上解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 151587 万元，收入总计 346792 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14095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 132697 万元，支出总计

346792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2、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220 万元，比上年增长 33.8%左右，加上上级转移支付补助、上年结转收入等，收入总计 16464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安排 16464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支出安排 12164 万元，增长 12.9%；上解上级及结转下年支出 4300 万元。

2020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220 万元，比上年增长 33.8%左右，加上上年结转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收入总计 16460 万元。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安排 16460 万元，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2160 万元，增长 12.9%左右；上解上级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4300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

鉴于我区国有企业数量少、规模小，无国有资本经营收益，且上级补助收入难以预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暂定为无。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0573 万元，比上年增长 8.3%左右；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9129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7%左右；当年收支结余 1444 万元，累计结余 21627 万元。

5、“三保”支出预计情况

2020 年，“三保”支出预计 11.8 亿元左右，其中：人员工资支出 5.9 亿元，机关运转支出 5522 万元，民生保障支出 5.4 亿元。

（二）2020 年重点支出统筹安排情况

1、保障三农投入，促进乡村振兴。安排 8047 万元，开展防汛抗旱、森林防火、山洪灾害预警等各项工作，切实保障村干部补贴、“三支一扶”毕业生生活补助、城市社区“两委”成员和社区专职工作人员生活补贴的发放，支持城乡环卫一体化、农村公厕户厕改造、“四好”农村路建设，实施扶贫产业发展和医疗精准扶贫、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落实各项涉农补贴政策，推进农业产业化发展。

2、加大教育投入，优化教育发展环境。安排 22185 万元，全面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进行大班额项目改造和中小学操场建设，开展中小学课后服务活动，实施中小学学生校车补助政策，支持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以及学前教育等支出，推动各阶段教育均衡全面发展。

3、提高卫生投入，提高全民健康水平。安排 11332 万元，全面保障卫生事业发展。对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和重大疾病医疗救助进行补助，扶助农村计划生育和新生儿遗传病筛查，还安排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严重精神病人救治、互联网+医疗平台建设、疾病免疫防治、基本药物补助等支出，加快打造健康钢城的步伐。

4、落实民生政策，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安排 16768 万元，有序提高了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和低保政府补助标准，对农村五保特困人员进行补助，落实不纳入机关养老保险统筹的项目、省部级以上劳模一次性退休补贴等政策，支持退役士兵安置政策落实，完善残疾人康复、就业困难救助，努力建立全方位的社会保障体系。

5、支持人才建设和产业发展，提升经济发展效益。安排 4210 万元，用于优秀人才培养、引进、选拔和任用，支持重点招商、社会化招商，加大企业上市挂牌、直接融资补助，确保双招双引工作落实到位，促进全区经济健康高效发展。

6、加大城市维护，打造美丽宜居新钢城。安排 22244 万元，落实民用生活燃煤清洁化、气代煤补贴政策，保障公安防暴维稳和消防工作各项支出，支持大气污染防治、城区保洁和莱钢大道保洁、城市道路亮化提升，全面助推城乡全面和谐发展。

除以上项目，还安排了政府债务偿还、土地租赁、应急抢险等项目支出，保障全区经济社会健康有序发展。

（三）区级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区本级安排三公经费 679.63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93.31 万元，因公出国费 0 万元，公车运行及维护费 586.32 万元（车辆运行维护费 345.3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241 万元）。

以上预算安排情况，按现行预算管理规定，编入全区预算草案。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在本草案经本次大会审议批准前，参照上年同期预算支出数额及支出结构，按进度先安排支付了基本支出和部分项目支出。

三、忠诚担当、干事创业，为建设富强和谐绿色新钢城提供财力支撑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全区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实现跨越发展的攻坚年。做好 2020 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意义重大。我们将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紧紧围绕区委“1+565”工作思路和全区中心工作，全力做好财政保障工作。

（一）在服务发展上聚焦用力，着力推进经济稳定较快增长。一是抢抓区划调整发展战略机遇，围绕工业强区战略，整合财政资源，发挥财政资金支持保障和引导撬动作用，扎实做好产业发展这篇大文章，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二是统筹安排产业发展资金，继续支持精品钢、精深加工、装备制造等重点产业发展；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壮大，发展绿色装配建筑产业和新材料产业。三是大力加大文化旅游投入，积极发展电子商务，全面推进现代服务业发展。四是大力支持“双招双引”，及时兑现财税优惠政策，促进项目落地和人才引进。五是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严格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降低企业综合成本，支持企业发展；落实财政金融政策，加大债券争

取力度，缓解项目融资难题。六是加大生态环保投入，坚决打好蓝天、碧水、青山保卫战。

（二）在增收节支上聚焦用力，进一步提高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加强宏观政策研究和经济形势分析，及时完善相关财税政策，支持招商引资和产业发展，夯实财政增收基础。二是坚持财税联席会议制度，完善协税护税机制，推进部门之间涉税信息共享，坚持依法征收，确保完成全年收入预期目标。三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及政策扶持，特别是积极争取乡村振兴、促进民生改善等方面的重大投资项目。四是硬化预算约束，加强支出控管，定期清理结转结余资金，统筹整合重点领域和部门资金，全力保障民生、发展等重点支出需求。

（三）在改善民生上聚焦用力，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一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集中财力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解决群众最关心的问题，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二是完善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加大对基层财政的财政支付力度，创新民生投入保障机制，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提供公共服务，切实提高供给质量和效率。三是加强民生资金管理，实现民生保障精准化、精细化，提高民生资金使用效益。

（四）在深化改革上聚焦用力，全面提升预算管理水平。一是进一步深化预算制度改革，把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管理，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

体系。二是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夯实预算绩效管理基础,压实预算绩效管理责任,确保预算绩效管理延伸至基层单位和资金使用管理终端。三是将预算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直接挂钩,并纳入政府绩效考核和干部政绩考核体系,加快建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机制,倒逼各方面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1+565”工作任务,认真执行本次大会决议,担当作为、狠抓落实,雷厉风行、快干实干,为建设“富强和谐绿色新钢城”做出新的贡献。